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07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

一、主 旨:為推展全民體育,改善社會風氣,提升市民生活品質,充實青 少年暑期生活。

二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承辦單位: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四、活動時間:

(一)中華民國 107年 07月 16日 (一)至 8月 10日 (五)止。

(二) 每期 10 天 (星期一~五)

(三)上課時間:上午 08:00-09:30;下午 18:00~19:30

| 梯次 | 日期 | 時間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_ | 07/16~07/27 | 上午班: 08:00-09:30 |
| 二 | 07/30~08/10 | |
| | | 下午班: 18:00~19:30 |

五、報名日期/時間: 107年6月28日起至7月13日止,上午09:00~12:00, 以電話登記方式,再行通知開課與否。

六、報名地點:本校學務處辦公室。(2382-0484*521、522)

七、招生名額:自費生80人次;免費生每期招收3人。

八、費用/相關資料:

收費標準 (每期 10 次課程為基準,依照臺北市 107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實施計畫第叁點第三項說明,彈性調整以 10 次課程為 1 期):

普通票 1600 元 (大學以上及成人),

學生票 1400 元 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),

以上均含保險費,免費生須自付保險費36元,保險費繳交後無法退費。

- (一) 請攜帶照片乙張及身份證或健保卡。
- (二)各梯次未達10人不開班,辦理退費。

退費規定說明如下(以下所稱全額需扣除已繳納之保險費):

- 1、 未開課前全額退費。
- 2、 開課2日內退全額之二分之一。
- 3、開課第3日起不得退費。

九、報名資格:

- (一)限女性。
- (二)身高須達 140 公分以上(本校泳池水深 130 公分)。

- (三)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、精神病或其他不適情形者),不得報名參加,如因此發生意外,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。
- (四)免費生需提出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報名表正本(淺藍色紙印製), 須自負保險費並蓋學校關防,資格為 107 學年度升 4~6 年級不具游泳 能力之學生,(1~3 年級不開放報名);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 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,其餘名額依報名先後順序。
- 十、上課地點:本校至善樓 B2 室內溫水游泳池。

十一、訓練班課程進度:

若開班不足二班,則不分程度開班。

- (一)初級班:適應水性、韻律呼吸、水中站立、水中漂浮、扶邊打水、水中 划臂、手腳聯合。
- (二)中級班:捷泳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手腳聯合動作、蛙式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聯合動作等。
- (三)高級班:簡易急救常識、基本救生、轉身、仰式、蝶式聯合動作。 十二、注意事項:
 - (一)為防治各類(SARS、H1N1新型流感、腸病毒)疫情,將嚴格執行學員 入水前測量體溫乙事,若有學員體溫超過38度者,嚴禁入水,並請盡 速就醫。
 - (二)每堂課提早15分鐘到場,學員均需自備泳帽、泳鏡方可下水游泳。
 - (三)請遵守游泳池規則,勿攜帶貴重物品。
 - (四)報名後無法前來上課者得改期(惟需加繳當期之保險費),若學員無法前來上課或為該校辦理暑期泳訓最後一期者,退費標準依暑訓營實施計畫退費規定辦理。
 - (五)活動時間如遇天災,本校將依臺北市政府發布之停止上課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,並擇訂補課日期補課,以維護上課學員權益。
- 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將以「臺北市107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實施計劃」為準。